北京科技大学教务处

教通知〔2025〕182号

**关于开展2025年北京科技大学微专业建设立项申报通知**

**各学院及相关单位：**

为深入推进“四新”建设，更好地适应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发展需要，推进跨学科跨专业复合型人才培养，深化产教融合，强化科教融合，推动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促进学生个性化、多样化发展，根据教育部相关文件及《北京科技大学微专业建设与管理实施办法（试行）》（校发〔2024〕37号）精神，学校组织开展北京科技大学第二批微专业建设立项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申报类型

1.学科交叉类：打破学科专业壁垒，深化学科交叉融合，满足学生有广泛的跨专业学习需求，培养复合创新型人才。

2.产教融合类：深入与政府、行业企业合作，服务新产业、新业态，增强学生职业竞争力，提升专业培养与就业职业发展需求之间的匹配度。

3.新兴前沿类：聚焦某个学科、产业前沿的研究方向，围绕正在或未来向各行业领域渗透的新兴技术，进行人才培养。

4.优势特色类：依托学校及教学单位优势特色学科，聚焦学科专业核心素养，体现学校学科发展的品牌和特色。

5.其他类。

## 二、申报条件

1.微专业建设指导思想、目标、任务明确，特色鲜明；依托学校优势特色学科或省部级及其以上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体现学科专业交叉内涵。

2.微专业负责人在教学和学术上有一定造诣，熟悉本专业发展方向，具有高级技术职称，有一定的教学管理经验，主讲本微专业课程1门及以上。

3.微专业团队成员年龄与知识结构合理、善于创新、团结协作，有承担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和教学建设任务的能力。学校鼓励和支持微专业教学团队吸纳行业企业相关专家参与。

4.微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科学合理，专业培养目标精准，课程体系能够支撑专业培养目标，所含课程符合专业及学科发展趋势。

## 三、课程设计

### 1.每个微专业开设6-10门核心课程，总学分控制在12-20学分左右，每门课程原则上为2-3学分，每个学分16学时。微专业学制一般不超过2年。

### 2.课程建设方式

(1)线下课程。线下课程可采用传统线下课堂教学方式，也可根据授课内容，灵活运用小组研讨、翻转课堂等新形态教学方式。

(2)线上课程。线上课程可采用传统线上授课方式，也可根据授课对象特点，建成慕课、SPOC等线上开放课程。

(3)线上线下融合式课程。教学模式线上线下融合式教学为主，其中，线下教学内容应突出学生实践、协作等能力的提升。

## 四、建设保障

学校计划根据需要为立项建设的微专业项目提供一定的建设和实施经费，给予微专业负责人及教学团队主要成员在教学团队建设、教学改革项目等方面重点关注及支持。教师承担微专业课程的教学任务计入教学工作量统计。

## 五、工作安排

申报单位是微专业具体建设和实施的主要部门，请各单位高度重视微专业建设，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自主申报，每个单位原则上限申报2项。请认真填报《北京科技大学微专业立项申报表》(附件2)，《北京科技大学微专业立项申报推荐表》（附件3），《北京科技大学微专业培养方案》（附件4），《北京科技大学微专业课程教学大纲》（附件5）。**上述申报材料均需提交申报单位的教学委员会（或请不少于5位的相关学科专家）审议论证，审议论证结论请一并提交。**所有材料于2025年10月31日前将由教学单位审核签字的纸质版报教务处教学科(办公楼111)，电子版(电子版及盖章的PDF扫描文件)统一发送至邮箱jwcjxk@ustb.edu.cn，邮件主题为“2025年XX单位XXXX微专业申报”。后续学校将组织专家评审，评审结果和后续工作另行通知。

未尽事宜，请联系教务处教学科 王珂萱、王欢 ，电话：62332202

附件1：《北京科技大学微专业建设与管理实施办法（试行）》

附件2：北京科技大学微专业立项申报表

附件3：北京科技大学微专业立项申报推荐表

附件4：北京科技大学微专业培养方案（模板）

附件5：北京科技大学微专业课程教学大纲（模板）

教务处

2025年10月13日